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ST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6-055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及转让原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药品研发项目(包括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百芩止咳颗粒、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
- 新项目名称:药品研发项目(包括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百芩止咳颗粒研发项目)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1,104.00万元
- 拟终止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药品研发项目”中的子项目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其中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拟对外转让;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转让对价中涉及前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以及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合计1,104.00万元,拟用于实施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药品研发项目”中的其他子项目(包括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百芩止咳颗粒研发项目)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及转让原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86号文核准,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1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1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08,119,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7,079,347.77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51,039,652.2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0]246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20,811.90
募集资金净额	15,103.97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7月3日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	1,104.00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占比	5.30%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类型	v改变募集资金投向 □改变募集资金金额 v取消或者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 □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实施新项目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____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药品研发项目	5,000.00	3,894.71	1,188.07
2	营销体系建设及品牌推广	4,103.97	4,112.46	–
3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2.60	–
合计		15,103.97	14,009.77	1,188.07

注: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与募集资金余额合计超过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

(三)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的情况

公司结合行业环境变化、项目实际研发进度及整体发展战略调整,拟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药品研发项目”内部的资金使用结构进行调整,终止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两个研发项目,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上述两个项目,其中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拟对外转让;将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转让对价中涉及前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以及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用于实施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药品研发项目”中的其他子项目(包括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百芩止咳颗粒研发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变更前 项目名称:药品研发项目			变更后 项目名称:药品研发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金额
子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子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研发项目	2,995.00	1,705.00	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研发项目	2,995.00	4,734.00	将下述终止子项目调减的合计1,104万元增补至左述原有子项目
小儿化积颗粒研发项目	3,200.00	1,000.00	小儿化积颗粒研发项目	3,200.00		
百芩止咳颗粒研发项目	2,500.00	925.00	百芩止咳颗粒研发项目	2,500.00		
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	3,700.00	650.00	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	3,700.00	–	项目转让,调减前期募集资金投入650万元
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	2,300.00	720.00	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	2,300.00	266.00	项目终止,调减尚未使用的部分454万元
合计	14,695.00	5,000.00	合计	14,695.00	5,000.00	1,104.00

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104.00万元,占公司募集资金总额的5.30%。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并调整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及《关于终止并转让部分原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的议案》,上述议案均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募投项目								变更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公告日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已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募投项目,(如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发行名称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拟投入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药品研发(包括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百芩止咳颗粒、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研发项目)	本公司	海南海口	14,696.00	5,000.00	/	3,894.71	是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药品研发(包括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百芩止咳颗粒)	本公司	海南海口	14,696.00	5,000.00	否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子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原“药品研发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项目预计投资总额14,696.00万元,主要用于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百芩止咳颗粒、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的研发。

原“药品研发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5,000.00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3,894.71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14,009.77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金额为1,188.07万元(含募集资金产生利息),该部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1,188.00万元募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规划的“儿科药品研发”募投项目,包含小儿麻龙止咳平喘颗粒、小儿化积颗粒、小儿肺炎贴三大子项目。后续受儿童用药临床试验受试者招募难度大影响,原儿科类研发项目进度不及预期,同时公司整体在研药品项目持续增加,多个研发新项目资金需求迫切。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公司已于2024年11月27日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原“儿科药品研发项目”变更为“药品研发项目”,终止小儿肺炎贴研发,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分配至百芩止咳颗粒、盐酸左旋沙丁胺醇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溶液、酒石酸阿福特罗雾化吸入溶液。

公司结合行业环境变化、项目实际研发进度及整体发展战略调整,拟对上述募投